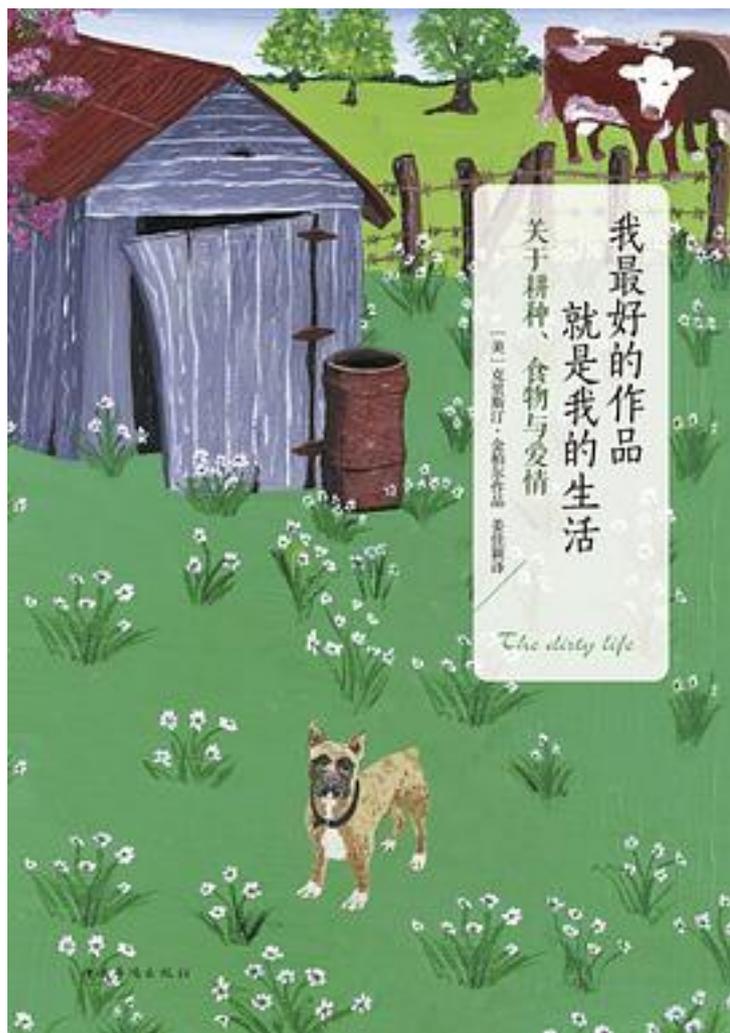


我最好的作品就是我的生活



[我最好的作品就是我的生活_下载链接1](#)

著者:[美]克里斯汀·金柏尔

出版者:中国华侨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4-6-1

装帧:平装

isbn:9787511344502

幸福有时无关收入的稳定和生活的安逸，你想要的可能只是这样的生活：亲自付出耐力

和劳动，充满成就感地享用土地上的丰硕果实。每天醒来时，都能庆幸过上这样一种生活，并在生活中找到了和你有相同感受的人。

曾环游世界的旅行作家金柏尔，离开自己生活的繁华都市纽约，义无反顾地前往一个叫“爱瑟”的农场落地生根。究竟是与农夫之间割舍不了的爱情，是对当地有机食物的贪恋，还是土壤的气息让人眷恋沉迷？

这个真实的故事，有着不可思议的浪漫，也有着想象不到的艰难。或许她的生活，是你梦寐以求却没有勇气追求的，或许正是你下一步的选择。无论如何，这是所有想摆脱污染的都市人最向往的原生态生活：有耕种，有美食，有爱情。它能激起你对生活的潜在欲望，带你找到与土地的最深切关联。

【编辑推荐】

1.选择自己钟情的生活方式，比选择自己钟情的男人更重要！最具吸引力的生活，需要的不仅是爱情，也需要一个人找到自己最舒适、最本真的状态！耕食生活不仅是一种时尚潮流，也将成为未来大都市人们摆脱污染、回归土地的一种重要的生活方式。这本书打开了我们的世界，让我们知道生活其实完全有另一种活法。

2.身居都市的白领小资必读之书。既写实，又好笑，让人有时向往，有时逃避，它激起你对生活的潜在欲望。她的生活是你向往但没有勇气去追求的。她的故事里，有你的影子。既不简单，又不高不可攀，但爱情和生活的滋味在这里会更浓郁。它帮助你找到最深的自己。

3.这本书比《一个人的普罗旺斯》、《美丽的托斯卡纳》等书更具生活质感，更贴紧我们的生活。它风靡欧美和台湾地区，不是因为它描画的是人们憧憬的世外桃源，而是因为它写出了我们时下的真实人生。无论是短暂停留，还是永恒驻守，总会有另一种生活、另一种爱情等着你。

作者介绍:

克里斯汀·金柏尔，哈佛大学毕业，环游世界的旅行作家，因这本书而成为备受美国年轻人欢迎的新生代农人代表作家，该书被译成多个版本。2004年，她和先生马克一起经营爱瑟农场。金柏尔说：“我想要一个家，有一间房子，有青草的气味，有晾在绳子上的床单，有一个在喷洒的水中跑过的孩子。”她最终实现了自己的耕食理想，并且在不断逃离又不断追寻的过程中，找到了那个最本真的自己。

目录: 序言 001

卷一 离别 001

我知道马克在那一刻爱上了这片土地，就像当时他爱上我那样，迅速而又笃定。从那时开始，这就是他脑海中不容置疑的家园。

卷二 冬天 041

我觉得对于农场的感情，就像当初见面时我对马克的感觉一样，是一种复杂的情绪，着迷、沉醉、恼怒、热爱。

卷三 春天 105

我们在糖枫树液流淌的三月就种上了洋葱，现在有了上万棵小小的、绿绿的、刀锋一般的嫩芽在努力生长。

卷四 夏天 165

霜冻会在它们还没撒播种子的時候，就替我们把它们消灭掉。我们熬到半夜，做出婚礼的请柬。当它们溜进邮局投信口的时候，我感到一种可怕的恐惧。

卷五 秋天 197

世界上根本就没有逃离这一说，只是用一些困难交换另一些困难。我想要逃离的，不是马克，不是农场，也不是婚姻，而是不完美的自我。

后记 223

致谢 237

爱瑟农场菜谱精选 239

• • • • • [\(收起\)](#)

[我最好的作品就是我的生活_下载链接1_](#)

标签

生活

田园梦想

美国

农场

随笔

耕种

做自己

食物

评论

如果你是大城市里的单身女郎，又心系田园的话，这本书应该最适合你了，同时，还可以指导你如何找到真正的白马王子，（一定要是带草帽的）。繁重的体力劳动，土壤，这些都是治疗思虑过剩的自然疗法。

叶公好龙综合症已经病入膏肓回天乏术了。每次看到游记里有人说去有机农场上做义工，羡慕到死，但这本书让我知道蜻蜓点水式的生活是蛋糕上盖着的那层奶油，吃多了就会发现，下面的面包都是一样的。如果现在把我丢到农场里去，我怕是会哭死的。

等我看了大陆作家下乡第一人韩少功写的《山南水北》后，有个感觉：西方的作家重写实；东方的作家重生活情趣。就我而言，读东方作家写的书更有味道~~~

每天读一点，关于如何自己做一个农场，按照四季，一切都人工方式自给自足

并非一首文艺浪漫的“归园田居”。平实、琐碎、麻烦、混乱、忙碌、艰辛，是农场生活的真面貌，然而会有让人觉得可靠、可信的东西缓慢地生长出来，比如“一碗豌豆，休息疲惫的筋骨”，比如“上万棵小小的、绿绿的、刀锋一般的嫩芽”，比如汗水滴入原始的土地，比如役马的骨骼和皮肤分解为堆肥，以死亡和腐烂呈现生命的另一面。每种生活方式都不过是世界的一个子集。你做你的繁华都市客，她做她的乡野一农夫，用尽平生气力，去理解一汤匙土壤的奥秘。有何不可？

真实的记录了务农生活的种种，不得不佩服他们的勇气

故事不错，翻译太差

不是什么柔美文艺的心里鸡汤描述，里面扎入得都是跟土地最有本质关系链接得一切，这当中毫无意外的累、脏甚至是异味。偶尔几句的描述，纯感受的，都是金光闪闪，关于自己的逃离实际上是想远离不完美的自己，关于筹备婚礼的恐慌，这一切都如此真实，却又如此不是孤独

因为专业及经历的关系，尤为青眼“耕种”这一元素在全书的完整体现。

能感受到平和下的躁动，但依然可以不吝打出五星。翻译真好，作者一些语句简直像珍珠。不是做一场轻甜如棉花糖的乡村梦，不是像万物既渺小又伟大，而是切实地说，我很怕，我怕奶牛的乳房太坚硬，我怕我们的钱不够，我怕大家笑话，怕秋日的气温骤降

，怕六月太累。或许在社区支持乡村的案例里这个成功得有点特殊，但依然，乡村可以不负人。

翻译稍弱

很温柔又饱满的文字。

生命的原动力来源于土壤。

这本书传达出来的信息一直是我向往的。CSA这种社区支持型农业我也想实践，时间还未成熟。

放在高阶小众杂志连载更合适

哈哈，正确了认识CAS农场，俺是不能种地了……也就弄个小菜园还行……

起初看到题目这么长我是拒绝的 但是发现惊人地好看

田园生活只是听起来浪漫，而一旦落实到繁杂的劳动中，估摸着很多人都会望而却步。我在农村长大，知道什么是劳动，现在我生活在都市，更体会到都市生活的艰难。我想，世上本没有纯粹浪漫的生活，毕竟要落到生活里面嘛，有的只是自己选择的生活。

星露谷玩家都去看啊啊啊啊，女主人每天做的事难道不就是我们肝的理由吗？！再说两句正经的，这部作品绝对不属于田园小清新，反而挺真实挺硬核的，真正的农场生活充满艰苦，估计没有几个人、尤其是从城市来到农村的人能够坚守下来。而劳作的魅力又是很难取代深入骨髓的，这也是作者为何每每想要逃离但是最终又选择留在那里的原因。生活都是自己选的，希望你我都能乐在其中。

写的很贴切，田园牧歌，不只有美好，还有用汗水和忍耐浇灌而成的丰收的喜悦。很关键的一点，田园式的审美，能不能欣赏取决于本身的审美水平。欣赏是一回事，而融入其中创造田园诗却是另一回事。

[我最好的作品就是我的生活_下载链接1](#)

书评

这几日气候多变，前一秒还是艳阳当空，下一秒立马暴雨如注，叫人措手不及。窝在室内，听着窗外一阵又一阵无法预料的雨声，翻看《耕种 食物 爱情》，一本写人与人、人与食物、人与土地的耕食随笔。初拿到这本书时，吸引我的不仅仅是温情动人的封面，还有这句“我想要一个家，有...

222，真是太巧，你刚才跟我抱怨近来“丧气无比”的生活状态时，我刚看完手里这本《耕种 食物 爱情》，所以马上明白，你这症状不是什么抑郁症前兆，而是一成不变的都市职场生活积累下的副能量爆发。上学那阵我常做一个梦，大家一起披荆斩棘后到了一座天堂一样玻璃岛上，无忧无...

01 生活在现代大都市的年轻人，时常会产生一种漂流感，城市太大了，人却很渺小，生活在大城市里，就好像在宽广无边的大海里漂泊。城市里什么都有。餐厅，医院，书店，转角的咖啡馆，有趣的小酒吧。下班后你有无数选择，可以打发你的闲暇时光。你也可以闭门不出，宅家刷...

土地是以颜色标示的时钟，农庄的一年四季，正是以土地标示的时钟。作者致力于在书中为我们展现了一种更加真实的美式田园生活，并非是那些简洁明快的装潢，式样厚重的家具，温馨柔软的布艺，而应该是马匹身上皮革的浓烈、是新割草场的清新、是深翻土地后泥土的湿润的味道……我...

一直以来，我的梦想就是能够回家包片山头，再包几块地，种种稻米、番薯，养养鸡鸭牛羊，做个自由的农民，自给自足，晴耕雨读。但一想到农业已然往承包大户、现代化农场的方向发展，小农经济式微已久，自然的、原始的农民劳作方式无法保证生活的质量和品质，我就认怂地把这...

现如今还身在田园的人，基本走了两个极端：一是只知耕种，忘了欣赏，另一是恰好相反。前者沦为千百年历史中艰辛符号——地道农民的一员，面容模糊，然而历史并不少他一个，后者太过轻巧不过是另一种形式的旅游。

《耕种食物爱情》的讨喜之处就在于，它平衡了这两者，更在只身投...

天气炎热，温度持续攀升，终于在接近摄氏度40°时，天气预报变得小心翼翼，如同人一不小心活过了百岁，便不再去增加年龄，不再具备年龄。生活在追随什么呢？中午下班前，同事和我聊天，不觉拖延了下班时间，仅仅是为了继续分享我们的抱怨。生活正沿着惶恐的轨道，就像我觉得乘...

这本书是在某个博客上看到的，感觉书名就很钟意，加上副标题--关于耕种、植物与爱情，还有就是书的封面所展现的场景。ok，我决定要读一读，购买之前我先搜了一下豆瓣读书的书评，发现，哇，居然很少有人读过，好吧，那我来尝试读一读并写出书评吧。先说一下，我拿到书迫不及待...

周日阴天，上午十点多开始，一杯挂耳咖啡，一束周六刚到的粉色玫瑰花，我在餐桌前开始读这本书。果然没有选择错，是我喜欢的类型。我觉得大概有过农村生活经历，干过农活，成年后在城市谋生的人都会有熟悉亲切感。

“我想要一个家，有一间房子，有青草的气味，有晾在绳子上的床...

我偏好自然题材的作品，加上这本书谈到了爱情，便更感兴趣。作者克里斯汀原是一位单身都市女青年，被城市浓重的孤独压得喘不过气来，产生了对家的向往：“我想要一个家，和一个男人有一个家。有一间房子，有青草的气味，有晾在绳子上的床单，有一个在喷洒的水中跑过的孩子。” ...

这本书给我留下两个字的悸动-勇气!

作者摈弃自有的或者周边的阶级观念，只为爱选择打破原有的阶级观念，实为勇气之一

。从咖啡书店啜饮小酒的日子跳到连约会用的羊毛衫都变成保暖服的与气候季节赛跑农耕的日常，实为勇气之二。所谓门当户对在爱情面前虽是固定观念，但为了对...

每个在城市里生活已久、被城市铁笼圈养到无处呼吸的都市人，大概都会冒出倦鸟归巢的愿望。种菜、牧牛、犁地、耕种，自产自足，潇洒随意。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我也有这样的愿望，想象可以拥有一块土地，然后饲养家畜、种一些蔬菜，与土地为伴，与泥土为邻。呈现在梦想里的...

说说很容易，那么做不做 ——从《我最好的作品就是我的生活》来对照我们的迫切需要文：曹九歌 ...

很难想象一个女大学生会嫁给一个农夫，过上做农妇的生活。看着女主费尽心力为农场忙活，我竟说不出是何种心情。仿佛带有归园田居的潇洒隐逸，但是，当繁重的农活赤裸裸的展现在你眼前时，除了辛苦，其他什么都没有。挤奶、喂马、喂猪、耕种、除草、采摘，没有一件事是轻松...

[我最好的作品就是我的生活_下载链接1](#)